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4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10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0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毅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所需,向持股5%以上股东叶标先生控制的广东自立环保有限公司、泰兴宜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叶瑜婷女士控制的浙江工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叶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预计该项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度交易总金额为255,200万元人民币。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充分利用期货市场价格发现、风险对冲功能,不以投机和套利为交易目的,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利用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市场价格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是切实可行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三、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铜、锡、金、镍、钯等产品系公司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大宗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而引发的经营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未来12个月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保证金的额度内,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四、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的《对外担保制度(2026 年 1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6 年 1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六、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的《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2026 年 1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七、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6 年 1 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八、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6 年 1 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九、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2月9日(星期一)下午14:30于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绿汀路21号浙富控股大厦3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

十、备查文件

1、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5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障原材料采购稳定,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所需,向持股 5%以上股东叶标先生控制的广东自立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自立")、泰兴宜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宜科")及其一致行动人叶瑜婷女士控制的浙江工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工企")、甘肃叶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叶林环保")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预计该项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度交易总金额为255,200万元人民币。公司同日召开了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自立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1,0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东自立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1,200		154.45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甘肃叶林环保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100,000	134.99	61,897.13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浙江工企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150,000	3,512.88	115,079.72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泰兴宜科	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格	3,000		1,995.57
合计	-	-	-	255,200	3,647.87	179,126.87

注:"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为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自立	销售产品	/	1,000	/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和9月3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和《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25-066)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东自立	采购原材料	154.45	1,200	0.01	-87.13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甘肃叶林环保	采购原材料	61,897.13	100,000	3.41	-38.1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浙江工企	采购原材料	115,079.72	200,000	6.35	-42.46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泰兴宜科	采购原材料	1,995.57	/	0.11	/	
	小计		179,126.87	302,200	/	-40.73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环能金属	采购原材料	26,461.75	50,000	1.46	-47.08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NEP	采购原材料	/	100,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二十五条,上市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在适用关于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规定时,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与上市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与对应的预计总金额进行比较。非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不合并计算。 2025 年,受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国际地缘局势持续紧张等外部因素影响,为保障公司原材料采购供应链的稳定顺畅,切实确保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公司结合实际经营需求,于 2025 年 9 月对原材料采购策略进行优化调整,相应调增了国内原材料采购额度,同步调降了海外原材料采购额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东自立环保有限公司

1、广东自立基本情况

名称	广东自立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84675236820 4
法定代表人	尚虎生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万
成立时间	2008 年 06 月 12 日
登记机关	四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四会市迳口镇冠山工业区
经营范围	收集、贮存、处理:含铜污泥、含铜废物、含镍污泥;五金、塑料制品、金属(铜、铝、锌、镍、铅)熔铸、生产、销售;综合利用污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广东自立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8,421.56
负债总额	5,402.99
所有者权益总额	53,018.57
项目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477.76
利润总额	9,453.71
净利润	8,869.08

3、关联关系

广东自立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标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广东自立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广东自立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强,商业信用和运作能力良好。经核查,广东自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浙江工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浙江工企基本情况

名称	浙江工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3MA2H2D117M
法定代表人	叶瑜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20 年 02 月 25 日
登记机关	杭州市富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鹿山街道金鹿路 269 号鹿山时代城 1 号 120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固体废物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浙江工企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2,366.82
负债总额	321,324.48
所有者权益总额	41,042.34
项目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7,915.28
利润总额	1,364.18
净利润	1,364.18

3、关联关系

浙江工企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叶瑜婷女士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浙江工企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浙江工企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强,商业信用和运作能力良好。经核查,浙江工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甘肃叶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甘肃叶林环保基本情况

名称	甘肃叶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303MA71MYN34P
法定代表人	赵震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8 年 01 月 05 日
登记机关	金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住所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 75 区四厂区二路以北金川神雾以西
经营范围	城市垃圾、工业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处置及回收利用;相 关配套设施设计、推广、运营管理,相关设备生产、销售、技 术咨询及配套服务;有色金属、贵金属加工、销售;废旧金属回收;水污染治理;水处理技术、水资源管理技术、水生态修 复技术开发、转让、服务;污染土壤修复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甘肃叶林环保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8,470.46
负债总额	85,582.52
所有者权益总额	62,887.94
项目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6,895.58
利润总额	19,313.45
净利润	18,237.60

3、关联关系

甘肃叶林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叶瑜婷女士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甘肃叶林环保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甘肃叶林环保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强,商业信用和运作能力良好。经核查,甘肃叶林环保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泰兴宜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泰兴宜科基本情况

名称	泰兴宜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83MA1WTMGC6A
法定代表人	邵耀星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8 年 7 月 3 日
登记机关	泰兴市数据局
住所	泰兴市虹桥工业园区六圩港大道
经营范围	新型复合材料的研发;环保板材的生产及销售;铜粉、金属材料、家具装饰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泰兴宜科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61.52
负债总额	5,037.39
所有者权益总额	-1,875.87
项目	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45.23
利润总额	-106.25
净利润	-106.25

3、关联关系

泰兴宜科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标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泰兴宜科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泰兴宜科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强,商业信用和运作能力良好。经核查,泰兴宜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广东自立、甘肃叶林环保、浙江工企和泰兴宜科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参照同类供应商的供应价格来协商确定价格,不存在明显高于或低于市场定价标准的情形。

2、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广东自立、甘肃叶林环保、浙江工企和泰兴宜科采购原材料和部分销售产品,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55,200万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参照市场定价与广东自立、甘肃叶林环保、浙江工企和泰兴宜科制定交易价格,按照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协议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广东自立、甘肃叶林环保、浙江工企和泰兴宜科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自愿平等、定价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公司与广东自立、甘肃叶林环保、浙江工企和泰兴宜科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日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定价公允、合理,充分保证了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之事项。

六、备查文件

1、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6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 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铜、锡、金、镍、钯等产品系公司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应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大宗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而引发的经营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未来12个月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保证金的额度内,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

本次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全票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铜、锡、金、镍、钯等产品系公司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公司各类金属产能规模不断扩大,原材料采购及库存商品已定价总量也不断增加。为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大宗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而引发的经营风险,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原材料采购、库存商品及大宗金属产品销售业务情况,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

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库存商品及销售产品相同、相似或类似的期货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铜期货合约、锡期货合约、金期货合约、镍期货合约、钯期货合约及期权等等。

2、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未来12个月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保证金的额度内,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

三、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情况

1、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期货和衍生品投资的风险控制、审议程序、后续管理等进行明确规定,以有效规范期货和衍生品投资行为,控制期货和衍生品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和期货部具体负责公司期货和衍生品投资事务。财务管理中心和期货部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等专业人员拟定期货和衍生品投资计划并在董事会或股东会授权范围内予以执行。

3、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和期货部人员已充分理解期货和衍生品投资的特点和潜在风险,严格执行期货和衍生品投资的业务操作和《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四、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遵循套期保值的交易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因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市场价格波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技术风险:行情系统、下单系统等可能出现技术故障,导致无法获得行情或无法下单。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5、信用风险:交易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违反合约的相关规定,取消合约,造成公司损失。

6、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风险。

五、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管理措施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允许与取得相应资质的机构、交易所交易,且仅限于操作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及销售商品相同、相近或类似的商品期货品种,以此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

3、公司制定并完善了《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审批权限、组织机构、责任部门及责任人、授权制度、业务流程、风险管理制度、报告制度、档案管理等作出明确规定。

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期货衍生品交易,是为了满足经营管理需求,可以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能够规避相关风险。

2、公司已制订《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期货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操作程序及后续管理作出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规范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及子公司在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和拟定额度内开展期货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七、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一致同意《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公司因经营管理需求,规避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拟开展期货衍生品交易,以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及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加强期货衍生品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相关业务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之事项。

八、备查文件

1、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7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2月09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0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2月0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2月0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公司股权登记日 2026年02月0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绿汀路21号浙富控股大厦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相关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及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现场登记,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请持法人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前往登记。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提交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

4、委托他人登记或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及股票帐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股东也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传真方式办理参会登记(传真件请注明:股东姓名、股东帐号、持股数、通讯地址、通讯邮编、联系电话),但会议当天须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票帐户卡。

6、登记时间:2026年2月9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7、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绿汀路21号浙富控股大厦15楼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中心

8、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事务代表 彭程远

联系电话:0571-89939661

联系传真:0571-89939660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绿汀路21号浙富控股大厦15楼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11121

9、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会期预计半天。

10、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66",投票简称为"浙富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2月09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2月0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2月0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 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产品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和必要性

铜、锡、金、镍、钯等产品系公司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公司各类金属产能规模不断扩大,原材料采购及库存商品已定价总量也不断增加。为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大宗商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而引发的经营风险,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原材料采购、库存商品及大宗金属产品销售业务情况,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二、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

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库存商品及销售产品相同、相似或类似的期货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铜期货合约、锡期货合约、金期货合约、镍期货合约、钯期货合约及期权等等。

三、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未来12个月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保证金的额度内,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

四、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为了规避和防范公司主要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而降低了主要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与此同时,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期货和衍生品投资的风险控制、审议程序、后续管理等进行明确规定,以有效规范期货和衍生品投资行为,控制期货和衍生品投资风险。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和期货部具体负责公司期货和衍生品投资事务。财务管理中心和期货部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等专业人员拟定期货和衍生品投资计划并在董事会或股东会授权范围内予以执行。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和期货部人员已充分理解期货和衍生品投资的特点和潜在风险,严格执行期货和衍生品投资的业务操作和《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综上所述,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五、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因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市场价格波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技术风险:行情系统、下单系统等可能出现技术故障,导致无法获得行情或无法下单。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5、信用风险:交易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违反合约的相关规定,取消合约,造成公司损失。

6、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风险。

六、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允许与取得相应资质的机构、交易所交易,且仅限于操作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及销售产品相同、相近或类似的商品期货品种,以此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

3、公司制定并完善了《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审批权限、组织机构、责任部门及责任人、授权制度、业务流程、风